

证券代码：832586

证券简称：圣兆药物

主办券商：东吴证券

## 浙江圣兆药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## 实际控制人及一致行动人、董监高、核心员工增持股份

## 计划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## 一、 增持主体的基本情况

基于对公司未来持续发展的信心和公司长期投资价值的判断，公司实际控制人及一致行动人、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、核心员工自筹资金，拟于2024年7月17日起三个月内，在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要求的前提下，自愿增持公司股份。本次自愿增持计划不设定价格区间，将逐步实施，拟增持金额不低于1,205万元。

本次增持股份计划完成之日起，实际控制人及一致行动人、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承诺所增持股份自愿限售三年。

股东名称	股东身份	增持计划实施前 持股数量（股）	增持计划实施前 持股比例
黄雅红	实际控制人之一致行动人	800,000	0.63%
吴健	实际控制人、副董事长	3,600,000	2.81%
蒋朝军	实际控制人、董事、总裁	800,000	0.63%
陈传庚	实际控制人、董事	800,000	0.63%
张洪瑶	董事、常务副总裁	800,000	0.63%
谢宇琦	董事、高级副总裁、董事 会秘书	800,000	0.63%
黄惠锋	董事、高级副总裁	1,282,637	1.00%
彭忠华	董事、高级副总裁	200,000	0.16%

伍英瑜	高级副总裁	500,000	0.39%
陈媛媛	副总裁	80,000	0.06%
邹春斌	监事	0	0%
除董监高外的核心员工	核心员工	1,395,000	1.09%

注：上述持股数量为截至 2024 年 7 月 10 日股东直接持股数量与间接持股数量合计。

本公告前 6 个月，增持主体不存在减持公司股份的情形。

## 二、 增持计划的主要内容

股东名称	计划增持数量（股）	计划增持金额（元）	增持方式	增持期间	增持合理价格区间	增持资金来源	拟增持目的
黄雅红	根据增持金额及成交价格确定	不低于 200 万元	做市、大宗交易	自 2024 年 7 月 17 日起 3 个月内	不设定价格区间，将基于对公司股票价值的合理判断，根据公司股票价格波动情况，择机实施增持计划	自有资金	基于对公司股票投资价值的判断以及公司未来持续发展的信心
吴健	根据增持金额及成交价格确定	不低于 130 万元	做市、大宗交易	自 2024 年 7 月 17 日起 3 个月内	不设定价格区间，将基于对公司股票价值的合理判断，根据公司股票价格波动情况，择机实施增持计划	自有资金	基于对公司股票投资价值的判断以及公司未来持续发展的信心
蒋朝军	根据增持金额及成交价格确定	不低于 40 万元	做市、大宗交易	自 2024 年 7 月 17 日起 3 个月内	不设定价格区间，将基于对公司股票价值的合理判断，根据公司股票价格	自有资金	基于对公司股票投资价值的判断以及

					波动情况，择机实施增持计划		公司未来持续发展的信心
陈传庚	根据增持金额及成交价格确定	不低于 50 万元	做市、大宗交易	自 2024 年 7 月 17 日起 3 个月内	不设定价格区间，将基于对公司股票价值的合理判断，根据公司股票价格波动情况，择机实施增持计划	自有资金	基于对公司股票投资价值的判断以及公司未来持续发展的信心
张洪瑶	根据增持金额及成交价格确定	不低于 100 万元	做市、大宗交易	自 2024 年 7 月 17 日起 3 个月内	不设定价格区间，将基于对公司股票价值的合理判断，根据公司股票价格波动情况，择机实施增持计划	自有资金	基于对公司股票投资价值的判断以及公司未来持续发展的信心
谢宇琦	根据增持金额及成交价格确定	不低于 30 万元	做市、大宗交易	自 2024 年 7 月 17 日起 3 个月内	不设定价格区间，将基于对公司股票价值的合理判断，根据公司股票价格波动情况，择机实施增持计划	自有资金	基于对公司股票投资价值的判断以及公司未来持续发展的信心
黄惠锋	根据增持金额及成交价格确定	不低于 90 万元	做市、大宗交易	自 2024 年 7 月 17 日起 3 个月内	不设定价格区间，将基于对公司股票价值的合理判断，根据公司股票价格	自有资金	基于对公司股票投资价值的判断以及公司未来

					波动情况，择机实施增持计划		持续发展的信心
彭忠华	根据增持金额及成交价格确定	不低于 83 万元	做市、大宗交易	自 2024 年 7 月 17 日起 3 个月内	不设定价格区间，将基于对公司股票价值的合理判断，根据公司股票价格波动情况，择机实施增持计划	自有资金	基于对公司股票投资价值的判断以及公司未来持续发展的信心
伍英瑜	根据增持金额及成交价格确定	不低于 26 万元	做市、大宗交易	自 2024 年 7 月 17 日起 3 个月内	不设定价格区间，将基于对公司股票价值的合理判断，根据公司股票价格波动情况，择机实施增持计划	自有资金	基于对公司股票投资价值的判断以及公司未来持续发展的信心
陈媛媛	根据增持金额及成交价格确定	不低于 7 万元	做市、大宗交易	自 2024 年 7 月 17 日起 3 个月内	不设定价格区间，将基于对公司股票价值的合理判断，根据公司股票价格波动情况，择机实施增持计划	自有资金	基于对公司股票投资价值的判断以及公司未来持续发展的信心
邹春斌	根据增持金额及成交价格确定股	不低于 20 万元	做市、大宗交易	自 2024 年 7 月 17 日起 3 个月内	不设定价格区间，将基于对公司股票价值的合理判断，根据公司股票价格波动情况，择机实施增持计划	自有资金	基于对公司股票投资价值的判断以及公司未来持续发展的信心

							持续发展的信心
除董监高外的核心员工	根据增持金额及成交价格确定	不低于429万元	做市、大宗交易	自2024年7月17日起3个月内	不设定价格区间，将基于对公司股票价值的合理判断，根据公司股票价格波动情况，择机实施增持计划	自有资金	基于对公司股票投资价值的判断以及公司未来持续发展的信心

本次自愿增持计划不设定价格区间，拟增持金额不低于1,205万元。本次增持股份计划完成之日起，实际控制人及一致行动人、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承诺所增持股份自愿限售三年。

### 三、 相关风险提示

1、若增持股份所需资金未能到位，存在导致增持计划无法实施的风险。

2、若二级市场流动性、挂牌公司股票市场成交量不及预期，存在导致增持实际执行过程中无法按原定计划增持金额实施的风险。

3、本次增持计划是公司实际控制人及一致行动人、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、核心员工基于对公司长期投资价值所做出的判断，不构成对公司经营业绩和股票价格的预测和承诺。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，注意投资风险。

如增持计划实施过程中出现上述第1、2项风险情形，公司将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。

### 四、 备查文件目录

《关于增持股份的告知函》；

浙江圣兆药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4年7月17日